



东莞市机电工程学校
DONGGUAN ELECTROMECHANICS ENGINEERING SCHOOL

广东省“双精准”示范专业建设项目验收 佐证材料

2.5.1 制定教师课堂教学评价量表 和完善学生评价

2023 年 9 月

目 录

一、 制定教师课堂教学评价量表	1
二、 学生课堂评价表	6
三、 课堂纪律评分标准	9

一、制定教师课堂教学评价量表

(一) 教学目标 (15 分)

1. 目标明确性 (5 分)

明确阐述了教学目标，学生能够清楚了解本节课的学习任务。(4 - 5 分)

教学目标有一定的阐述，但不够清晰明确。(2 - 3 分)

教学目标不明确或未阐述。(0 - 1 分)

2. 目标适切性 (5 分)

教学目标符合课程标准和学生实际水平，具有一定的挑战性。(4 - 5 分)

教学目标基本符合课程标准和学生实际水平。(2 - 3 分)

教学目标与课程标准和学生实际水平不符。(0 - 1 分)

3. 目标可达成性 (5 分)

教学活动设计合理，能够有效帮助学生达成教学目标。(4 - 5 分)

教学活动设计基本合理，学生有一定可能达成教学目标。(2 - 3 分)

教学活动设计不合理，学生难以达成教学目标。(0 - 1 分)

(二) 教学内容 (25 分)

1. 内容准确性 (10 分)

教学内容准确无误，无科学性错误。(8 - 10 分)

教学内容基本准确，有少量错误但不影响整体理解。（4 - 7 分）

教学内容有较多错误。（0 - 3 分）

2. 内容丰富性（10 分）

教学内容丰富，涵盖了相关知识点，并进行了适当的拓展。（8 - 10 分）

教学内容较为丰富，基本涵盖了相关知识点。（4 - 7 分）

教学内容单一，缺乏拓展。（0 - 3 分）

3. 内容组织性（5 分）

教学内容组织合理，逻辑清晰，层次分明。（4 - 5 分）

教学内容组织基本合理，逻辑较为清晰。（2 - 3 分）

教学内容组织混乱，逻辑不清晰。（0 - 1 分）

（三）教学方法（25 分）

1. 方法多样性（10 分）

运用了多种教学方法，如讲授、讨论、案例分析、实践操作等，以满足不同学生的学习需求。（8 - 10 分）

运用了几种教学方法，但较为单一。（4 - 7 分）

仅采用一种教学方法。（0 - 3 分）

2. 方法有效性（10 分）

所选用的教学方法能够有效促进学生的学习，提高教学效果。（8 - 10 分）

教学方法对学生学习有一定的促进作用，但效果不明显。

(4 - 7 分)

教学方法不适合学生,对学习没有促进作用。(0 - 3 分)

3. 技术运用 (5 分)

合理运用网站上的教学技术工具,如视频、音频、动画、互动练习等,增强教学效果。(4 - 5 分)

有一定的技术运用,但不够合理或效果不佳。(2 - 3 分)

未运用网站上的教学技术工具。(0 - 1 分)

(四) 教学过程 (20 分)

1. 导入环节 (5 分)

导入新颖、有趣,能够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 and 积极性。

(4 - 5 分)

导入较为平淡,但能引出教学内容。(2 - 3 分)

导入不恰当或没有导入。(0 - 1 分)

2. 教学环节 (10 分)

教学环节完整,过渡自然,时间分配合理。(8 - 10 分)

教学环节基本完整,过渡较为生硬,时间分配基本合理。

(4 - 7 分)

教学环节不完整,过渡不自然,时间分配不合理。(0 -

3 分)

3. 总结环节 (5 分)

总结简洁明了,能够帮助学生梳理知识,巩固学习成果。

(4 - 5 分)

总结较为简单，效果一般。(2 - 3 分)

没有总结环节。(0 - 1 分)

(五) 教学效果 (15 分)

1. 学生参与度 (5 分)

学生积极参与课堂教学，参与度高。(4 - 5 分)

学生有一定的参与度，但不够积极。(2 - 3 分)

学生参与度低。(0 - 1 分)

2. 学生学习效果 (10 分)

大部分学生能够掌握教学内容，达到教学目标。(8 - 10 分)

部分学生能够掌握教学内容，基本达到教学目标。(4 - 7 分)

只有少数学生能够掌握教学内容，未达到教学目标。(0 - 3 分)

(六) 总体评价 (附加 10 分)

1. 教师表现 (5 分)

教师教学态度认真，语言表达清晰，教态自然大方。(4 - 5 分)

教师教学态度较好，语言表达和教态基本符合要求。(2 - 3 分)

教师教学态度不认真，语言表达不清，教态不佳。(0 - 1 分)

2. 完成项目的体验（5 分）

完成的项目，如：网站界面友好，操作方便，加载速度快，无技术故障。（4 - 5 分）

完成的项目，如：网站界面和操作基本可以接受，有少量技术问题但不影响教学。（2 - 3 分）

完成的项目，如：网站界面不友好，操作复杂，加载速度慢，有较多技术故障。（0 - 1 分）

使用说明：

评价人员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对每个项目进行打分。

最后计算总分，以评估课堂教学的质量。

可以根据需要对评价量表进行适当调整和修改，以适应不同的教学内容和要求。

二、学生课堂评价表

(一) 学习态度 (25 分)

出勤情况 (5 分)

全勤，无迟到、早退、旷课现象。(5 分)

偶尔迟到或早退，无旷课现象。(3 - 4 分)

有迟到、早退、旷课现象。(0 - 2 分)

课堂参与度 (10 分)

积极主动参与课堂讨论、发言、小组活动等，表现活跃。

(8 - 10 分)

比较积极参与课堂活动，但主动性不足。(4 - 7 分)

很少参与课堂活动，表现被动。(0 - 3 分)

学习专注度 (10 分)

整堂课都能保持高度专注，认真听讲、做笔记。(8 - 10 分)

大部分时间能专注学习，但偶尔会分心。(4 - 7 分)

经常分心，专注度差。(0 - 3 分)

(二) 学习能力 (30 分)

知识理解能力 (10 分)

能快速理解老师讲授的知识内容，对复杂概念也能较好掌握。(8 - 10 分)

基本能理解知识内容，但对一些难点需要更多时间消化。

(4 - 7 分)

理解知识有困难，需要大量辅导。(0 - 3 分)

问题解决能力 (10 分)

能够独立思考并有效解决课堂上提出的问题，方法多样。

(8 - 10 分)

能在一定程度上解决问题，但需要一些提示。(4 - 7 分)

难以解决问题，缺乏思路和方法。(0 - 3 分)

自主学习能力 (10 分)

能主动预习、复习，积极查阅资料拓展知识，有良好的学习习惯。(8 - 10 分)

有时会进行预习和复习，但自主学习意识不强。(4 - 7 分)

很少进行自主学习。(0 - 3 分)

(三) 合作交流 (20 分)

小组合作表现 (10 分)

在小组活动中积极承担任务，与小组成员配合默契，共同完成任务。(8 - 10 分)

能参与小组活动，但贡献度一般。(4 - 7 分)

不积极参与小组活动，合作性差。(0 - 3 分)

沟通表达能力 (10 分)

能够清晰、准确地表达自己的观点和想法，善于倾听他人意见。(8 - 10 分)

表达基本清楚，但在倾听方面有待提高。(4 - 7 分)

表达不清晰，不善于倾听。(0 - 3 分)

(四) 学习成果 (25 分)

作业完成情况 (10 分)

按时、高质量完成作业，书写工整，答案准确。(8 - 10 分)

能完成作业，但质量一般。(4 - 7 分)

经常不能按时完成作业或作业质量差。(0 - 3 分)

考试成绩 (10 分)

成绩优秀，在班级中处于较高水平。(8 - 10 分)

成绩中等，符合学习进度要求。(4 - 7 分)

成绩较差，需要努力提高。(0 - 3 分)

知识应用能力 (5 分)

能将所学知识灵活应用到实际问题中，有创新思维。(4 - 5 分)

基本能应用知识解决问题，但缺乏创新。(2 - 3 分)

难以应用知识，解决问题能力差。(0 - 1 分)

(五) 总体评价 (附加 10 分)

对课程的兴趣 (5 分)

对课程非常感兴趣，积极主动探索相关知识。(4 - 5 分)

对课程有一定兴趣，但主动性不足。(2 - 3 分)

对课程不感兴趣。(0 - 1 分)

对教师教学的评价 (5 分)

认为教师教学方法得当，教学内容丰富，对学习有很大帮助。(4 - 5 分)

对教师教学基本满意，但有一些改进建议。(2 - 3 分)

对教师教学不满意。(0 - 1 分)

使用说明：

评价可以由学生自评、同学互评和教师评价相结合。

每个项目按照不同的等级标准进行打分。

最终的评价结果可以作为学生学习表现的参考，也可以帮助教师了解教学效果，改进教学方法。

三、课堂纪律评分标准

第9章 课堂纪律评分标准

(2018年9月第三次修订)

一、有下列违纪现象之一者，可评为差：

(1) 认定有上课睡觉现象的。(学生上课睡觉认定：上课期间经老师三次提醒仍睡觉的，认定为睡觉并记在教室日志上。)

(2) 出现随便进出教室、离开座位、顶撞老师现象的。

(3) 随意讲话、搞小动作，经老师警告后仍有5人次以上(含5人次)的。

(4) 没有准备学习用具、课本和笔记本的同学达5人以上(含5人)的。

(5) 预备铃响后，课室内仍有吵闹或有学生未回座位的。

二、有下列违纪现象之一者，可评为一般：

(1) 随意讲话，搞小动作，老师进入教室后没有准备学习用具、课本、笔记本，经老师警告后，仍有3人次以上(含3人次)的。

(2) 预备铃响后，课室内仍有学生在大声讲话的。

三、有下列违纪现象之一者，可评为较好：

(1) 无随意讲话、搞小动作等违纪行为，经老师警告后仍有1—2人次的。

(2) 在老师进入教室后，没有准备学习用具、课本、笔记本达1—2人的。

四、符合下列全部条件者可评为优：

(1) 上课基本杜绝睡觉。

上课基本杜绝睡觉认定：学生上课睡觉，经老师提醒后不再睡觉的。

(2) 预备铃响后，全班准备好学习用具、课本、笔记本，静等老师上课。

(3) 上下课礼仪准确、规范。

(4) 无随意讲话、搞小动作等违纪现象。

(5) 全班同学集中精力认真听课，无人开小差。

五、本评分标准制订于1996年3月制订，2018年9月第三次修订，自下发之日起执行，解释权归教务处。